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46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为664,165,741股，累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80.46%,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函告,获悉姜伟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姜伟	是	2,334,972	0.35%	0.17%	否	否	2020年5月18日	质权人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止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非融资担保
合计	—	2,334,972	0.35%	0.17%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占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姜伟	669,459,672	47.44%	553,946,369	556,281,341	83.09%	39.42%	0	0	0	0
姜勇	155,971,200	11.05%	107,884,400	107,884,400	69.17%	7.64%	0	0	0	0
合计	825,430,872	58.49%	661,830,769	664,165,741	80.46%	47.06%	0	0	0	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姜伟先生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途为非融资担保,不新增融资金额,其本次质押的股份不负担业绩补偿义务。

截至2020年5月19日，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825,430,872股，累计质押664,165,741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518,700,147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62.8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6.76%，对应融资余额为236,587.3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64,165,741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80.4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7.06%,对应融资余额为294,560.30万元。目前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其投资运营的非上市公司产业经营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个人薪酬、股票分红、非上市公司企业的经营所产生的收入及利润及其他现金收入等。

姜伟先生、姜勇先生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住址为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最近三年在本公司分别担任董事长及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姜伟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四、控股股东其一致行动人被质押股份的必要性及及平仓风险说明

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勇先生、张锦芬女士股票质押业务所有合约初始质押率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3.12%,占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59.97%,后因受二级市场股价影响,股票质押担保物价值降低,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先后多次采取现金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以保证质押物充分,致使实际质押股数上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数占其持股数量的89.15%。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为解决面临的高质押率的问题,通过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纾困工作,对股票质押合约进行现金还款,以降低股票质押率。截至披露日,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锦芬女士已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票)股票质押率为80.46%。

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47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十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15至2020年5月20日下午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航路212号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其代理人11人，代表股份676,867,46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96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其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670,725,07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528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6,142,3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35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其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6,824,1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83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其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681,80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4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6,142,3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35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贵州天筑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议案1.00《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11,7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8%;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弃权4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4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838%;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69%;弃权4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993%。

议案2.00《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11,7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8%;反对5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4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838%;反对5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1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00《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52,6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8%;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809,3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31%;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00《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23,7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5%;反对4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780,4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596%;反对4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4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5.00《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52,6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8%;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809,3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31%;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6.00《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52,6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8%;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809,3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31%;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7.00《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76,852,6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8%;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809,38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831%;反对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8.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8.01《关于选举姜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5,926,615股,姜伟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2《关于选举姜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6,173,715股,姜勇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3《关于选举牛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5,926,615股,牛民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4《关于选举陈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5,937,615股,陈培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5《关于选举况勋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6,208,715股,况勋华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8.01《关于选举姜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5,883,343股。

8.02《关于选举姜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6,130,443股

8.03《关于选举牛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5,883,343股

8.04《关于选举陈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5,894,343股

8.05《关于选举况勋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6,165,443股

议案9.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9.01《关于选举钟国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676,325,061股,钟国跃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9.02《关于选举胡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6,325,061股,胡坚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3《关于选举刘胜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6,325,061股,刘胜强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4《关于选举王昱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6,360,061股,王昱先生当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9.01《关于选举钟国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281,789股

9.02《关于选举胡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281,789股

9.03《关于选举刘胜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股份数:6,281,789股

9.04《关于选举王昱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316,789股

议案10.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01《关于选举夏文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5,785,838股,夏文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0.02《关于选举孙旭辰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6,064,238股,孙旭辰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0.03《关于选举龙东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75,819,838股,龙东先生当选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01《关于选举夏文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742,566股

10.02《关于选举孙旭辰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6,020,966股

10.03《关于选举龙东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5,776,566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贵州天筑律师事务所唐晓海、陈乔飞律师接受委托,对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贵州天筑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48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伟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5月20日下午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表决董事共9人,实际参会表决的董事9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姜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现场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姜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由姜伟先生、姜勇先生、牛民先生、陈培先生、胡坚先生、王昱先生、钟国跃先生组成,其中姜伟先生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姜伟先生、牛民先生、刘胜强先生、王昱先生、胡坚先生组成,其中刘胜强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姜伟先生、姜勇先生、刘胜强先生、钟国跃先生、王昱先生组成,其中钟国跃先生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由姜伟先生、陈培先生、胡坚先生、刘胜强先生、钟国跃先生组成,其中胡坚先生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牛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姜勇先生、陈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郑荣女士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5月21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牛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5月21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牛民先生的联系方式:

电话:0851-33415126

传真:0851-33412296

电子邮箱:niumin1804@126.com

联系地址: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航路212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曾迤娟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陈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智先生的联系方式:

电话:0851-33415126

传真:0851-33412296

电子邮箱:chenzhibl@126.com

联系地址: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航路212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0日

附件:

简历

公司董事长姜伟,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牛民,副总经理姜勇、陈培,独立董事钟国跃、胡坚、刘胜强、王昱的简历详见2020年4月30日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第司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32)。

财务总监简历:郑荣,女,197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1年至2003年，任贵州大仓隆仓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至2008年任贵州多彩贵州城建设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贵州恒利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9年至2013年任贵州贵酒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月至今任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截止目前,持有本公司51,300股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曾迤娟,女,1976年3月出生,硕士,1993年至1997年,就读于贵州省教育学院政治经济专业;2009年至2011年,就读于云南大学,获软件工程硕士学位。1997年至1999年 ,实习于安顺市西秀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1999年至2012年就职于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南支行(2005年至2011年任支行信贷科副科长;2011年至2012年任办公室主任);2012年至2013年,就职于南充市商业银行贵阳分行任客户经理部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截止目前,持有本公司5,600股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陈智,男,198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3月进入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于 2011 年 1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年至今任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至今兼任证券部部长。截止目前,持有本公司27,600股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49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夏文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20年5月20日下午5: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夏文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由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强先生、蒋坤先生及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夏文先生、孙旭辰先生、龙东先生共同组成。

监事会一致选举夏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夏文先生的简历详见2020年4月30日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41)。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3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瀚德汽车产品(苏州)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持有股权50 %,瀚德汽车产品(苏州)有限公司持有股权50%。合资公司主要从事EMB生产运营和销售。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20年5月2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34)。

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4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现将本次对外投资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与瀚德汽车产品(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德汽车”)签订了《关于成立(苏州瀚德万安电控制动系统有限公司)的合资经营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双方拟在苏州设立一家合资经营企业(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2、本次投资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1、公司名称:瀚德汽车产品(苏州)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769869485 5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4、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龙浦路6号

5、注册资本:1180万美元

6、法定代表人:ANDERSSON SVAHN SARA MARIA HELEN

7、营业期限:2005年01月25日至2055年01月24日

8、经营范围:开发、生产技术上领先的汽车刹车制动产品包括ABS刹车系统、盘式刹车系统及其他刹车系统、液压产品、发动机进气及排放阀门弹簧用钢丝产品和其他钢丝产品、传动系统与悬挂控制系统,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的批发、进出口、转口贸易、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专项管理的商品,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9、股权结构:HALDEX (HONGKONG) COMPANY LIMITED持有瀚德汽车100%的股权。最终控股方为Haldex AB。

瀚德汽车及其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苏州瀚德万安电控制动系统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3、经营范围:车辆电控制动系统及相关零件的设计、生产、批发、销售,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上述相关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以政府最终核准经营范围为准)。

4、出资方式:均以现金方式出资。

5、资金来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6、股权结构: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50.00%	货币出资
瀚德汽车产品(苏州)有限公司	1,500.00	50.00%	货币出资
合计	3,000.00	100.00%	

上述各项信息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

四、《合资合同》主要内容

1、合资公司将利用瀚德万安(上海)电控制动系统有限公司研发的EMB技术,生产和销售EMB产品。大幅度提升市场竞争力,保持现有的车辆制动系统,尤其是纯电动汽车的市场领导地位。

2、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万安科技以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总注册资本的50%;瀚德汽车出资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总注册资本的50%。

3、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应由包括董事长在内的六名董事组成,瀚德汽车有权委派三名董事,万安科技有权委派三名董事。董事长最初由万安科技委派,董事长委派的权利每三年轮换一次。所有董事会成员的任期为三年。经原委派方重新委派,可以连任。董事长为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

4、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与合资公司有关的一切重大事宜。

5、合资公司设二名监事,一名监事由万安科技委派,一名监事由瀚德汽车委派。监事的任期为三年,经原委派方重新委派,可以连任。

6、合资公司的总经理最初由瀚德汽车提名,副总经理最初由万安科技提名,总经理、副总经理委派的权利每三年轮换一次。

7、合资公司的经营期限应为自成立日起三十年。

8、经一方提议,董事会成员一致通过,可在经营期限届满前六个月向有关审批机关申请延长经营期限。

9、本合同受中国法律管辖,并依据中国法律解释。

10、本合同应自审批机关签发本合同项下议定的合资公司设立批复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EMB(ElectroMechanical Brake)技术”指应用于车辆的机电制动技术。EMB是把市场上汽车制动系统由传统的压缩空气或者液压驱动，变为由电子控制和电机驱动执行的机电一体化制动控制系统,使车辆主动安全性能得到显著提高,从全球汽车制动技术发展趋势来看EMB将最终取代传统的空气和液压制动控制系统,成为未来车辆的发展方向,尤其是针对目前日新月异的新能源汽车。

合资公司的设立旨在尽快推动EMB产品的量产，使公司在中国及全球车辆主动安全产品技术领域,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等新兴市场提升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2、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合资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及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行业及市场的变化,发挥自身优势,积极防范并化解各类风险。由于EMB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全新的业务领域,受市场、经济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能否达到预期前景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关于成立(苏州瀚德万安电控制动系统有限公司)的合资经营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租赁　　公告编号:2020-034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5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熊先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市场总监和风险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及《关于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方案》,公司决定聘任李裕勇为市场总监,吴云为风险总监,高管人员简历详见附件。2名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最终需经监管部门核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附件:

李裕勇先生简历

李裕勇,男,汉族,196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城市公用事业部部门经理。

1992年6月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金融学专业,取得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2年7月至2003年4月任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融部职员;2003年5月至2015年1月历任公司业务部高级客户经理、副经理、部门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城市公用事业部(业务二部)部门经理。

截至本议案出具日,李裕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李裕勇先生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李裕勇先生受过监管部门或者证券交易所处罚惩戒的情形。李裕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0,000股。

吴云先生简历

?

吴云,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中小企业金融事业部部门经理。

1991年9月至1995年6月在安徽工程科技学院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学习并取得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7年9月至2000年3月在东南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学习并取得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0年3月至2003年3月在东南大学金融工程专业学习并取得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1995年7月至1997年8月任安徽华光集团技术部助理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18年7月历任公司业务二部高级客户经理,业务一部部门经理助理、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业务三部部门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中小企业金融事业部(业务五部)部门经理。

截至本议案出具日,吴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发现吴云先生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吴云先生受过监管部门或者证券交易所处罚惩戒的情形。吴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0,000股。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租赁　　公告编号:2020-035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99号金融城1号楼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407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37,738,2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924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所需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熊先根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3人,熊先根、张义勤、裴平出席了会议,其他8名董事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2人,汪宇、王仲惠出席了会议,其他4名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公司总经理张义勤、副总经理朱强、市场总监郑寅生列席了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周柏青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37,677,297	99.9972	41,000	0.0018	20,000	0.001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37,677,297	99.9972	41,000	0.0018	20,000	0.001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履职评